



市区太行山路北段波普e墅家小区

乘坐电梯得刷卡 部分业主有异议

□文/图 本报记者 尹晓玉

“我出差几天，回家发现小区的电梯改为刷卡才能乘坐，我在楼道里等了半小时，遇到有卡的邻居才上了楼。”近日，家住市区太行山路北段波普e墅家小区的魏女士拨打本报新闻热线3139148，对物业的做法表示不满。1月15日，记者就此进行了采访。

采访 乘坐电梯得刷卡

“1月12日晚，我从外地出差回来，进电梯像往常一样按了楼层按钮，但是电梯不运行，我以为电梯出问题了。这时一名装修工人从旁边的电梯出来，说俺小区现在坐电梯要刷卡。当时物业已经下班，我只好下楼等着，半个多小时后有邻居拿着卡进电梯，我才跟着上去。”1月15日，魏女士告诉记者，她现在已经到物业领了卡，但她不能理解为何坐电梯还要刷卡。

1月15日上午，记者来到波普e墅家小区。记者进入电梯后，按下5楼的按钮，电梯不运行。过了一会，一名业主进电梯，拿出一个红色的磁卡在楼层数字按钮上方的刷卡器上刷了一下，然后按下楼层按钮，电梯开始运行。

争议 有人赞成有人反对

刷卡的操作很简单，但业主对这道“关卡”的接受程度怎么样？记者在波普e墅家小区采访了10名业主。其中有6



波普e墅家小区，一名业主正在刷卡乘坐电梯。

人认为不方便、没必要，1人觉得无所谓，3人觉得更安全很好。

“我上夜班较多，中午需要叫外卖。现在坐电梯要刷卡，送外卖的人进不来，我还得下楼去取，感觉很不方便。”家住26楼的李先生说。

“我觉得挺好的，住的楼层太高，每次坐电梯都害怕，万一在电梯里遇到坏人，喊救命都没人听见。刷卡只有业主才能进电梯，感觉很有安全感。刷一下卡能有多麻烦，习惯就好了。”住在25楼的杨女士说。

“进出大门要刷卡、登记，已经有一层安全屏障了，电梯感觉没必要再这样。家里来个亲戚朋友，还得下楼去接，太不方便了。”业主孙女士说。

物业 为了业主更安全

对此，波普e墅家小区的物业负责人刘经理告诉记者，实行电梯刷卡的管理模式，主

要是为了业主的居住环境更安全。目前设置的是刷卡后可乘坐电梯到任何楼层，每家有2个免费卡，如果2个不够用再办理，每个卡需要交20元押金，卡不用了交还物业，押金可退。

“为了方便业主，送外卖的、送快递的人员都可以进入小区。但我们无法核实这些人的身份，让他们随意乘坐电梯到业主家里，是很不安全的。”刘经理说，如果业主有亲戚来访，可在门卫处登记，保安确认身份后，会给他们发一个临时卡乘坐电梯，不用业主下楼接。

“但是对送外卖等人员，我们是不给临时卡的，业主要自己下楼取物品。”刘经理说。

随后记者咨询了河南澜业律师事务所的李凯律师。“目前，法律还没有明确规定刷卡坐电梯可以或者不可以，要不要使用这种模式，只能由物业和业主协商解决。”李凯说。

乘客遗落重要物品 公交司机捡到归还

本报讯（记者 杨 淇）1月13日下午，市民王女士来到108路公交车龙江路总站，给108路公交车司机王喜峰送了一面“拾金不昧 高风亮节”的锦旗表示感谢。

“感谢王师傅捡到我的袋子及时上交寻找失主，如果袋子丢了就麻烦了。”王女士激动地说。记者了解到，王喜峰捡到的袋子里面有一份涉及30万元金额的合同，对王女士来说很重要。

1月11日下午3点40分左右，王喜峰和往常一样将108路公交车开到龙江路总站后准备换车，当乘客全部下车后，王喜峰在车上看到一个袋子。

“当时我就想可能是乘客忘在车上了。”王喜峰说，随后他将袋子交到调度室，并打开袋子寻找失主的联系方式。王喜峰和总站工作人员发现袋子里装有存折、身份证复印件，还有一份涉及30万元金额的合同。

就在王喜峰和总站工作人员试图寻找失主时，失主王女士和同伴急匆匆地赶到了108路公交车龙江路总站。确认了袋子是王女士的后，王喜峰将袋子还给了她。

“捡到东西要及时归还失主，对我们来说这是力所能及的事，但对丢失东西的人来说，解决了他们的大麻烦。”王喜峰说。

金伯利钻石 Kimberlite Diamond

好人365

为好人点赞 让爱心与温暖传递

新闻热线：0395-3139148 电子邮箱：117204572@qq.com

工作间隙路边看书 环卫工获网友点赞

□文/图 本报记者 陶小敏 张玲玲

1月15日，网友“简单爱”在微信朋友圈发消息称：“逛街时遇到一位专心看书的环卫工，为其点赞。”

看到朋友圈的消息后，记者联系了网友“简单爱”了解情况。据她介绍，当天中午，她和朋友在市区交通路逛街，看到一位环卫工在专心致志地看书。

“周围商店的高音喇叭仿佛不存在，他认真的模样让人不忍心打扰。”网友“简单爱”说，“我已经很长时间没有看书了，以后要像环卫工学习，多看书充实自己。”

当天下午1点左右，记者来到市区交通路中段，在西侧的人行道，记者看到一名环卫工坐在一个柱形的路障上，身旁放着扫把和垃圾斗，手里捧着一本书看得津津有味。记者攀谈了解到，环卫工名叫陶不为，今年68岁，从事环卫工作已7年，正在看一本名人传记。

“书就装在兜里，趁着休息的间隙看一会儿。”陶不为说，“我喜欢看书，最爱看毛泽东的书。除了工作，就是



陶不为工作间隙在路边看书。

在家或者到新华书店看书，遇到喜欢的也会买下来。”

陶不为告诉记者，年轻时他做了30年烧窑工，靠着这门技术，养育了三个子女。如今子女都已家立业。对于他和老伴当环卫工，子女们都持反对意见，希望他和老伴在家享福。

“我爱劳动，劳动不仅锻炼身体，也是为国家做贡献。”陶不为告诉记者，他家的房子从以前的土坯房到瓦房，再到平房，直到现在住的楼房，生活条件也是越来越好。

“虽然咱不是党员，但一样为人民服务，扫地是对国家和社会有意义的事，能多干点就多干点。”陶不为说。

出借身份证租房 不料被房东索赔

市民反映：1月14日，市民杨女士拨打本报新闻热线3139148反映，她帮朋友租房，好心出借了一下自己的身份证，没想到朋友退房后，房东却找她来赔偿被损坏的水管。

记者采访：市民杨女士告诉记者，2017年3月，她有一位朋友从安阳来漯河工作，当时朋友提前委托她帮忙在新天地步行街附近租一套小公寓，杨女士便热心地应承了下来。跑了三四天，杨女士帮朋友租了一套房，当时签订租房合同时，因为朋友还没有来，杨女士便登记了自己的身份证号码，留下了朋友的电话号码和自己的电话号码。

朋友在这里租住了将近一年，2018年元旦过后，朋友突然被调离漯河，仅仅微信上给杨女士留了一条信息便匆匆离开。可是过了七八天后，房东突然给杨女士打电话，说是房

内的水管坏了，需要赔偿，另一个电话打不通，只好打给了杨女士。

1月14日下午，记者随杨女士一起见到了房东。原来，杨女士的朋友退房后，房东没有第一时间对房间进行检查，这两天新租户入住时，发现卫生间的水管和水龙头都坏了。房东认为，水管是在杨女士的朋友租住期间损坏的，应由其承担一部分费用，由于杨女士朋友的手机号码已经停机，只好找到了杨女士。

杨女士拨打朋友的电话也得到回复是停机。然后在微信上发消息，也不见朋友回复。最终经过协商，杨女士赔偿了房东100元钱。

律师说法：“身份证一定要保管好，如果被他人利用会造成很多不必要的麻烦。”1月15日上午，河南澜业律师事务所主任李凯律师表示，租房签订

合同时使用谁的身份信息，就可认定为谁与房东形成了租赁关系，所以杨女士有责任向房东支付相应的赔偿，但可在后期向那位朋友进行追偿。根据杨女士的遭遇，李凯提醒市民，不要轻易把自己的身份证借给他人，如果像杨女士这样较小的经济赔偿还好说，如果遇到的是违法行为，则有可能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帮办记者 潘丽亚

微求助

漯河晚报

新闻热线：0395-3139148

QQ群：183744831

腾讯微博：@漯河晚报

新浪微博：@漯河晚报

有困难 找晚报